

2023 年度广州市番禺区应急管理局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资料

本部门本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的项目名称为广州市镇（街）园区安全生产专职监督检查员队伍经费项目。本项目是根据《广州市镇（街道）、园区专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员管理暂行办法》、《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番禺区建立健全镇街安全生产专职安全员队伍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用于聘用全区共 420 名安监员在辖区内开展安全生产监管等工作。

（二）项目资金分配情况

2023 年广州市镇（街）园区安全生产专职监督检查员队伍经费预算为 768.80 万元，于本单位执行数为 114.76 万元，划拨至镇街金额为 646.80 万元，主要用来支付安监员工资。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项目绩效主要分为 7 条，分别为：

1. 编外人员招聘数量，绩效指标设定为局本级专职安监员按 20 名配备齐全。

2. 编外人员到位率，绩效指标设定为全区专职安监员按 418 名配备齐全，到位率 100%。

3.编外人员工资支付及时性，绩效指标设定为根据《广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转发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我市机关事业单位编外人员经费标准的通知》，按7万元/人/年工资标准支付到位。

4.编外人员工资支付标准，绩效指标设定为专职安监员工资支付及时性100%。

5.巡查查处隐患数，绩效指标设定为不少于13万项，其他指标不得低于市局下达的指标。

6.安全事故发生数，绩效指标设定为加大日常执法监察检查力度，减少安全事故发生数。

7.专职安监员巡查服务被投诉数（宗），绩效指标设定为不多于10宗。

目前上述7条绩效完成情况良好，能较好反应项目运行情况。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本单位认真开展绩效运行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的“一体化”监管，对预算执行过程中资金使用情况、项目效益情况追踪问效，加强评价结果反馈，落实绩效评价决策参谋作用。2023年广州市镇（街）园区安全生产专职监督检查员队伍经费已正常发放，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管理绩效指标分析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评分标准，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本单位绩效自评分99.00分，全年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较

好，基本实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二）项目结果绩效情况分析

广州市镇（街）园区安全生产专职监督检查员队伍经费主要用于支付安监员工资，该项经费的支出有力保障番禺区基层镇（街）专职安监员队伍持续高效履行相关工作职责，全面监管辖区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深入排查各类安全隐患，督促业主落实主体责任，按要求完成问题整改闭环，全力保障辖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五、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一）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

本项目评价得分为 99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评分标准，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全年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较好，基本实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本项目严格执行财务制度，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根据区委区政府和市应急局安排部署，科学使用专项经费，较好的服务于项目推进及各项效益。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通过本项目绩效自评，增强了本单位的绩效评价主体责任意识，促进单位规范使用项目资金，将评价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以及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加强预算管理和财务管

理，完善管理制度，提高管理水平，增加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